**预算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**

**（2023年度）**

评价方式： 直接组织评价 委托评价

部门名称： （加盖公章）

联系电话： 0315-8188203

填报日期：2024年2月28日

**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**

1. **部门整体概况**

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责职能及人员情况

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经济秩序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交易和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；负责反垄断执法有关工作，依法查处不正当竞争、商业贿赂、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，维护市场经营秩序；负责组织建设电子商务信用体系、监管体系；负责监督管理个体工商户、私营企业经营行为；组织开展企业信用体系建设，推进政府企业信用、行业信用建设，实施信用分类管理；负责监督管理经纪人、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；负责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人员及其直销活动；负责牵头查处传销违法行为；负责监督管理商标使用，组织查处商标侵权行为；负责监督管理广告活动工作，指导广告业发展；负责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，查处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等违法行为；负责统一管理辖区内计量工作，监督管理商品量、市场计量行为和计量仲裁检定；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和认证认可工作；负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、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等工作；负责对质量检验机构及相关社会中介组织进行监督管理，对质量认证产品进行监督检查；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，按规定报告特种设备事故，并配合调查处理；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和综合协调工作；负责生产、流通领域食品安全行政许可工作；负责餐饮服务许可和餐饮服务环节食品安全管理工作；负责生产加工、流通及消费环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；负责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;负责全区知识产权的管理和保护，对知识产权争议进行处理、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。

全局年末实有在职职工277人，其中行政编制99人，全额事业编制86人，自收自支事业编制25人。参公人员3人，人事代理3人，聘用研究生6人，劳务派遣55人。

（二）部门预算执行情况

本部门2023年申请预算资金5976.83万元，其中共同事权转移支付资金178.26万元(包含中央5万元、省49.78万元、市123.48万元)，实际支出5971.87万元，其中共同事权转移支付资金178.1万元(包含中央4.84万元、省49.78万元、市123.48万元)，预算执行率99.92%。其中：专项项目21个(与部门开展项目自评个数相同)，金额合计1416.11万元（与部门开展项目自评金额合计相同），实际支出1396.15万元，执行率为98.59%。

**二、绩效评价组织情况**

为切实做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，确保绩效评价工作不走过场，收到实效，我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，具体负责落实我局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。由副局长杨利元任组长，主管财务的科长王义昌任副组长，各科室科长任成员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由综合办公室牵头，其他科室密切配合。综合办公室负责预算资金的申报、拨付和绩效初步自评工作。领导小组负责对整体支出情况进行综合考核打分。通过采取成立本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，本着客观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，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、明晰、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，确保了自评结果真实可靠。

本部门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是：扎实深入开展“双随机”抽查检查，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秩序；以更加优质的服务、更加高效的工作效率帮扶市场主体；加大商标、品牌培育力度，为企业技术创新、品牌上市、增加市场知名度和占有率服好务；抓好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，确保“舌尖上”的安全；抓好特种设备安全监管，确保企业特种设备安全运行；开展市场秩序维护行动，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；强化标准的引领作用。

我部门项目绩效指标是按照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三个指标设定的。产出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组织、建设、管理情况，下设数量、质量、成本、时效4个二级指标；效益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的效益情况，下设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可持续影响、生态效益4个二级指标；满意度指标主要反映群众对该项目的满意程度。各项目的二级指标下又根据各项目的实际情况设定了三级指标。

1. **部门绩效管理开展及整体绩效实现情况分析**

2023年我局财政资金项目21个，项目预算安排资金合计1416.11万元，其中上级资金178.26万元，区级资金1237.85万元；实际支出资金合计1396.15万元，其中上级资金178.1万元，区级资金1218.05万元,整体预算执行率为98.59%。我部门重点项目餐厨废弃物处理补贴资金涉及预算资金574.02万元，其中市级资金74.02万元，区级资金500万元,实际支出合计574.02万元，其中市级74.02万元，区级500万元,预算执行率为100%;食品监督抽验及快速检测试剂经费项目涉及预算资金80万元，全部为区级资金，实际支出67.38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84.23%；食品药品安全协管员补助经费（唐财行【2023】15号）项目涉及预算资金82.92万元，其中市级资金41.46万元，区级资金41.46万元,实际支出合计82.92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100%。

我局以“部门职责一工作活动”为依据，确定了年初绩效目标。本部门基本完成了2023年所有项目绩效目标。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通过对部门整体项目管理绩效、结果绩效情况考评打分，结果为97分，绩效评价等级优秀。绩效自评结果显示，年初绩效目标的设定是清晰准确的，是符合我部门发展实际的。我部门在项目决策、管理、产出、效果等方面符合要求，效果显著，设定的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、科学合理，绩效标准恰当适宜、易于评价。同时，我们也会根据这次自评，对绩效指标进一步细化、调整，以便更加及时准确的使用项目资金。

**四、存在的问题和建议**

（一）、存在问题

项目申报前测算不够精确，造成预算不能满足实际需求，在执行过程中必须继续向财政部门申请资金增加预算，从而影响了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个别项目支出进度缓慢，预算执行率低，资金不足需要列入下年预算，因此在支出过程中存在跨年度支出情况。

（二）、整改措施

我们将加强对项目的事前评估测算，以便更加及时准确的使用项目资金。在编制预算与执行中，我们将尽可能地用有限的经费平衡每年工作任务，尽量做到科学、合理的分配。同时我们也会督促业务科室合理安排支出，加大支出进度，及时准确的进行资金申请和拨付，做到不拖延、不马虎，争取当年资金当年花完。

唐山市丰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年2月28日